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ORTIS HOLDINGS LIMITED **(中 建 富 通 集 團 有 限 公 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38)

- (1)於2026年2月25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
之投票表決結果；
- (2)股本重組的生效日期；及
- (3)購股權之調整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本公司董事會宣佈，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的有關股本重組的特別決議案已於2026年2月25日(星期三)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方式獲本公司股東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特別決議案。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的有關修訂契據的普通決議案則未能獲獨立股東在特別股東大會中通過。

股本重組的生效日期

所有與股本重組相關的先決條件已經滿足，股本重組將於2026年2月27日(星期五)生效。

購股權之調整

因股本重組，將對可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的購股權數目進行調整。此等調整將於2026年2月27日(星期五)生效。

茲提述中建富通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2026年2月9日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及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建議股本重組，建議更改每手買賣單位及修訂於2025年到期的2025可換股債券。除非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應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的有關股本重組的建議的特別決議案已於2026年2月25日(星期三)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方式獲本公司股東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特別決議案。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的有關修訂契據的建議的普通決議案則未能獲獨立股東在特別股東大會中通過。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提呈的建議的特別決議案及普通決議案（「決議案」）的表決結果如下：

特別決議案 ^(附註)		已投票的票數 (約 %)	
		贊成	反對
1.	批准股本重組，並授權董事作出就彼等可能認為對實施股本重組屬必要或適宜的一切行動、契據及事宜以及實施所有必要的行動。	1,207,790,851 (94.60%)	68,967,280 (5.40%)
普通決議案 ^(附註)		已投票的票數 (約 %)	
		贊成	反對
2.	批准修訂契據，並授予董事會特別授權以配發及發行新換股股份。	8,248,120 (10.68%)	68,967,280 (89.32%)

附註： 以上決議案全文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

由於超過75%的票數支持上述有關股本重組的特別決議，因此該特別決議已經透過投票方式正式通過，成為本公司的特別決議。

由於獨立股東中多於50%的票數反對上述有關修訂契據的普通決議，因此該普通決議被否決，該普通決議未能通過。因此，修訂契據的條件尚未滿足，修訂契據將被停止並終止及修訂內容將不會生效。

截至股東特別大會日期，總共發行了1,599,675,452股股份。(a)截至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包括存放於香港結算設立及營運的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系統的庫存股份），因此在股東特別大會上並未行使任何庫存股份的投票權；及(b)無待取消的回購股份，應從股東特別大會的發行股份總數中排除。

如通函中所披露，(i)寶高及喜威並無持有任何股份；(ii)麥先生直接持有25,589,652股股份；及(iii)麥先生及麥俊翹先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被視為於CapitalWinner、NewCapital及CapitalForce合共持有的1,173,953,079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合共約74.98%。因此，寶高及喜威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包括麥先生、麥俊翹先生、CapitalWinner、NewCapital及CapitalForce)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彼等合共持有的1,173,953,079股股份，對批准修訂契據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包括特別授權)的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股東於修訂契據中擁有重大權益，亦無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批准修訂契據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包括特別授權)的決議案放棄投票。因此，(i)參加股東特別大會並有權對有關股本重組的建議的特別決議進行投票的股東的股份總數為1,599,675,452股；及(ii)參加股東特別大會並有權對有關修訂契據的建議的普通決議進行投票的獨立股東的股份總數為425,722,373股。

除上述披露外，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並不存在任何股份使股東有權參加並放棄對股東特別大會上建議的決議進行投票，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沒有股東被要求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對建議的決議的投票，亦沒有任何人士在通函中表示他們打算反對或放棄對股東特別大會提出的決議的投票。

執行董事麥紹棠先生(股東特別大會主席)，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鄒小岳先生及劉可傑先生均已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執行董事鄭玉清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力先生以電子方式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在股東特別大會上負責點票並獲委任為監票人。

股本重組

董事會亦宣布，所有股本重組的先決條件均已滿足，股本重組將於2026年2月27日(星期五)生效。經調整股份的買賣將於2026年2月27日(星期五)上午9:00開始。本公司於聯交所之每手買賣單位將由2,000股現有股份變更為5,000股經調整股份。以新每手買賣單位5,000股經調整股份進行交易之原有櫃位將於2026年3月13日(星期五)上午9時重新開放。

請參閱通函，了解與股本重組相關的買賣安排、股票的免費換領以及碎股的對盤服務。股東應注意，股本重組生效後，將會向股東發出棕紅色的經調整股份的新股票，以便與現有的棕色現有股份股票區分。

購股權之調整

截至本公告日期，自購股權計劃獲採納以來，並無授出任何賦予持有人權利可根據購股權計劃認購任何現有股份的購股權。由於股本重組，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及行使任何被授予的購股權可能發行的股份最大數量將從現有股份87,311,145股調整為經調整後8,731,114股股份，此調整依據股份選擇權計劃的條款進行。

上述有關購股權的調整將於2026年2月27日（星期五）股本重組生效時同時生效。除上述調整外，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的購股權的所有其他條款和條件將保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中建富通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麥紹棠

香港，2026年2月25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麥紹棠先生及鄭玉清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力先生、鄒小岳先生及劉可傑先生。